有毒、有害物质/元素及其含量表

依照中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有毒、有害物质和元素					
部件名称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代二苯醚 (PBDE)
机箱/其它	Х	0	0	0	0	0
印刷电路组件 (PCAs)	Х	0	0	0	0	0
存储设备	Х	0	Χ	0	0	0
电缆和配线	Х	0	0	0	0	0
平板显示器	Х	Χ	0	0	0	0
密封铅酸 (SLA) 电池	Х	0	0	0	0	0
连接器/断路器触头	Х	0	Х	0	0	0

- O: 表示此部件使用的所有同类材料中,此种有毒或有害物质的含量均低于 SJ/T11363-2006 规定的限制要求。
- X: 表示此部件使用的至少一种同类材料中,此种有毒或有害物质的含量高于 SJ/T11363-2006 规定的限制要求。

此表中所有名称中含"X"的部件均符合欧盟 RoHS 立法 — "2003 年 1 月 27 日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关于在电气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指令 2002/95/EC"。

只有使用荧光灯管的平板显示器中含有汞。只有不间断电源系统 (UPS)和运行时间延长模块 (ERM) 中含有密封铅酸 (SLA) 电池。只有 UPS 和电源分配单元 (PDU)中使用的连接器/断路器触头中可能含有镉。

注: 所引用的环保使用期限标记根据产品的正常操作使用条件(如温度和湿度)确定。



除非另有标明,此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标记适用于 HP 品牌的企业存储和服务器产品。